

孙冬松 合伙人

资本市场 | 争议解决 投融资并购



+86 0755 3325 7510

dongsong.sun@meritsandtree.com

深圳 北京

孙冬松律师是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在加入植德之前，孙冬松律师曾在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担任合伙人/律师。

孙冬松律师的主要执业领域为资本市场、投融资并购和争议解决，拥有十多年的丰富的执业经验，为数十家中国公司在境内外资本市场IPO、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兼并等提供法律服务，曾代表境内的私募股权投资和风险投资机构投资众多企业，项目涉及行业涵盖医疗健康、工业科技、消费品与专业技术服务、科技传媒、教育培训、高端制造、国防军工等。

相关业绩

境内上市

- 代表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 代表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股份购买山东省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股份购买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35%股份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赛诺水务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中科创达股份有限公司就购买Rightware Oy100%权益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深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100%股权、四川旭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中捷时代航空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东昇辉电子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嘉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80%股份、沈阳金健数字城市软件有限公司48.91%并募集配套资金提供法律服务。

上市公司再融资

- 代表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就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就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002248.SZ）就公开发行A股股票提供法律服务。

H股项目

- 代表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就申请于香港联交所创业板转为主板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新三板精选层挂牌

- 代表恒拓开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申请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提供法律服务。

荣誉奖项

社会职务

十一届北京律师协会证券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教育背景

山东大学，法学学士

职业资格

中国律师执业资格

工作语言

中文、英文